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概要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繼續錄得銷售、毛利及盈利方面的增長。由於承上一財政年度實行了補救措施及優化策略後而轉虧為盈的動力下，本年的良好形勢持續至今，並進一步提升表現。我們將重點轉移至企業對消費者模式，為麵粉業務深化及拓展不同分銷渠道的滲透率及發展，創造了令人鼓舞的成績。在持續整頓計劃、精簡流程及提升生產力／廠房使用率方面作出的努力下，繼續促使我們在目前經濟放緩的中國取得可持續的雙位數字增長。

憑藉新產品優越的售前及售後服務、技術支援、品質及安全標準，使其得以脫穎而出，並於過去六個月期間獲得現有客戶及新客戶明顯的正面回應。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我們位於成都附近的新麵粉廠舉行落成典禮，標誌著現時覆蓋全國各地的廠房擴展計劃得以完成。目前五間麵粉廠正為我們全部一級及二級市場服務，成為麵粉業務強勁的發展平台，足以涵蓋中國各地所有主要市場。

財務業績

儘管中國經濟增長放緩、人力成本上漲及原材料價格波動，本集團期內之股東應佔中期淨溢利由去年同期的港幣 53,500,000 元上升 53%，增加至港幣 81,600,000 元。收入為港幣 2,175,000,000 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5%。與去年同期相比，毛利率由 15.6% 輕微上升至 16.6%。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淨現金結餘為港幣 309,000,000 元，較去年財政年度期末上升近 40%。

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8 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港幣 0.06 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支付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業務回顧

食品分部

食品分部的收入及經營溢利分別增長 15%至港幣 1,910,000,000 元及增長 28%至港幣 84,700,000 元。

食用油業務的收入錄得輕微增長，但受惠於食油成本下跌及穩定的零售價格，毛利率有明顯改善。我們將透過增加及提升人力資源，繼續投資擴大市場及分銷渠道，並在進行選擇性資本投資的同時改善生產及研發設施。其目標在為客戶及消費者提供創新、安全、健康及優質的產品。

隨著我們進一步開發中檔商品麵粉產品，特別是在中國發展利潤較高的優質專用麵粉產品，本集團的麵粉業務繼續達到健康增長。整體廠房使用率得以提升，從而令生產成本下降。

本年度原料成本波動，本集團審慎採購原料的原則令食品分部錄得較佳的毛利率。

清潔用品分部

清潔用品分部維持穩健增長，其中收入增長 15%至港幣 264,000,000 元，而經營溢利則增加 24%至港幣 40,400,000 元。由於自然的增長，加上產品組合更加豐富，以及我們將業務覆蓋擴展至我們坐擁優勢的華南市場以外地區，令收入及溢利取得可持續增長。與此同時，本集團的新產品繼續得到顧客的注意。我們對有關策略所帶來的淨利益保持樂觀，因此，我們將繼續在廣東以外的華南地區擴大清潔用品的分銷渠道。

展望

由於我們在去年對分銷、生產、採購、研發及市場營銷方面實行的改進計劃繼續取得正面成果，故在中國及全球經濟不明朗的陰霾中，我們對業務前景仍抱持審慎樂觀態度。前景不明朗正是我們增聘人才的機會，因此，我們將繼續提升人力資源應付挑戰，配合集團的業務增長。我們對建立具知名度及信譽度品牌，以及提供安全／優質產品及卓越服務的堅持及努力獲得市場更廣泛的認同，奠定了我們作為優質食品及家庭用品公司的地位，使我們能滿足尋找優質安全產品的精明消費者正與日俱增所帶來的需求。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淨現金港幣 309,000,000 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221,000,000 元）。其中，總現金為港幣 639,000,000 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490,000,000 元），當中約 88% 為人民幣，10% 為港幣，1% 為美元及 1% 為澳門幣。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 725,000,000 元銀行備用信貸額（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569,000,000 元），銀行貸款為港幣 330,000,000 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269,000,000 元）。所有銀行貸款均為浮息及按需求或需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於總部集中處理所有融資及財金活動。金融及對沖工具的應用受到內部規管，僅可用以處理及減輕貿易商品的價格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周轉期由去年的 72 日降低至 56 日。貿易應收款周轉期維持在 23 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25 日）的合理水平。

鑒於本集團有穩健現金和流動資金的狀況，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充足資源應付營運及承擔支出項目。

資本開支

期內，本集團在購買廠房設備及建造新廠房共投入港幣 17,000,000 元。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2,175,271	1,895,361
銷售成本		(1,814,644)	(1,599,625)
毛利		360,627	295,736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益		16,183	14,01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93,453)	(161,155)
行政費用		(79,352)	(73,850)
其他經營費用		-	(1,564)
經營溢利		104,005	73,181
融資成本	4	(2,233)	(3,011)
應佔合營公司的（虧損）／溢利	9	(5)	210
除稅前溢利	4	101,767	70,380
稅項	5	(20,165)	(16,901)
本期溢利		81,602	53,479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81,602	53,479
非控股權益		-	-
本期溢利		81,602	53,479
每股盈利（港幣元）			
基本	7(a)	0.34	0.22
攤薄	7(b)	0.34	N/A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本期溢利	81,602	53,479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5)	-
折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13,347	15,482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13,342	15,482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94,944	68,961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94,944	68,961
非控股權益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94,944	68,9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	685,799	691,880
租賃土地		88,780	89,357
無形資產		2,837	2,995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9	43,505	43,510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188	193
遞延稅項資產		60	50
		821,169	827,985
流動資產			
存貨		566,372	558,053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10	425,997	378,915
應收稅款		3,098	3,098
現金及現金等額		638,531	490,217
		1,633,998	1,430,283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1	330,000	269,000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12	439,672	377,398
應付合營公司的款項		42,728	42,771
應付稅款		28,607	23,188
其他流動負債		170	154
		841,177	712,511
淨流動資產		792,821	717,7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13,990	1,545,757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1	52
淨資產		1,613,819	1,545,705
資金及儲備			
股本		243,354	243,354
儲備		1,359,614	1,291,50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602,968	1,534,854
非控股權益		10,851	10,851
權益總額		1,613,819	1,545,705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佈當中的綜合中期業績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本公佈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之闡述附註。附註載有有助於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二/一三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的相關重要事件及交易之闡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公佈當中的資料乃未經審核及並不構成法定財務報表。本公佈內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務年度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公司之法定財務報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告可於本集團之公司秘書處索閱，地址為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富街二十一號，或本公司的網址 <http://www.lamsoon.com> 取得。核數師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發表之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除預期於二零一三/一四年度財務報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二零一二/一三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該等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載於附註 2。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本集團已更改其計算存貨成本之會計政策，由先進先出法改為加權平均法。此新方法更有效地反映存貨價值計算的長遠性及一致性。採用此新方法對記錄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存貨價值及銷售成本均沒有構成重大影響。故此，本集團無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誤差」作出以前年度調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內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採用新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其中，以下的新訂準則及修訂適用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值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週期改進

附註: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本集團並未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以單一公允價值計量指引取代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有對於相關事宜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也擴大了有關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的披露要求。其中有若干披露要求需要應用於中期財務報告中。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計量沒有重大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週期改進

此週期改進包括對五項準則的修訂，而其他準則及詮釋亦隨之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已修訂以澄清特定呈報分部總資產只有在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及該呈報分部的總資產比上一個年度財務報告披露的金額有重大變動的情況下才需要披露。此修訂亦要求披露有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及金額比上一個年度財務報告披露的金額有重大變動的分部負債。因此，本集團已於附註 3 中繼續披露分部資產及新增分部負債的披露。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業務按下列分部列示。有關資料與內部提供給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及考核所用的相若。

食品： 製造及分銷一系列食品，包括麵粉及食用油。

清潔用品： 製造及分銷家用及工業用清潔用品。

附註: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之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根據下列事項監控各需作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表示方法為「經營溢利」。為了得出「經營溢利」，本集團之溢利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出進一步調整。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應收稅款及流動資產，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全部個別分部之生產及銷售活動應佔之應付稅款、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分部直接管理之銀行貸款，以及其他流動負債，惟共同控制個體及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向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需作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未經審核)		
	食品	清潔用品	分部總計	食品	清潔用品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自外來客戶之收入	1,909,533	264,357	2,173,890	1,663,106	228,962	1,892,068
需作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84,665	40,354	125,019	66,131	32,648	98,779

附註: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食品 港幣千元	清潔用品 港幣千元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食品 港幣千元	清潔用品 港幣千元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需作報告分部 之資產	2,060,806	332,446	2,393,252	1,894,350	281,707	2,176,057
需作報告分部 之負債	(713,855)	(95,246)	(809,101)	(601,782)	(71,679)	(673,461)

(b) 需作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需作報告分部之收入	2,173,890	1,892,068
服務及租金收入	1,381	3,293
綜合營業額	2,175,271	1,895,361
溢利		
需作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125,019	98,779
應佔合營公司的(虧損)/溢利	(5)	210
融資成本	(2,233)	(3,011)
未分配之匯兌虧損	(43)	(2)
出售工業用物業收益	4,058	-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25,029)	(25,596)
綜合除稅前溢利	101,767	70,380

附註: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b) 需作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 (續)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需作報告分部之資產	2,393,252	2,176,057
分部間應收款之抵銷	<u>(34,650)</u>	<u>(35,561)</u>
	2,358,602	2,140,496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43,505	43,510
遞延稅項資產	60	50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53,000</u>	<u>74,212</u>
綜合總資產	<u>2,455,167</u>	<u>2,258,268</u>
負債		
需作報告分部之負債	(809,101)	(673,461)
分部間應付款之抵銷	<u>34,650</u>	<u>35,561</u>
	(774,451)	(637,900)
應付合營公司的款項	(42,728)	(42,771)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u>(24,169)</u>	<u>(31,892)</u>
綜合總負債	<u>(841,348)</u>	<u>(712,563)</u>

附註: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融資成本		
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的利息	2,233	3,011
其他項目		
利息收入	(5,408)	(2,647)
折舊及攤銷	31,253	29,745
職工成本	136,287	108,721
淨外幣匯兌收益	(6,027)	(10,037)
呆壞賬準備	14	145
出售固定資產淨虧損	415	1,171
存貨減值	215	795
出售工業用物業收益（附註）	(4,058)	-

附註：經本集團核實後，出售工業用物業收益總額為港幣 32,684,000 元，其中港幣 28,626,000 元已於二零一二／一三財務年度的下半年度中確認。

5. 稅項

稅項支出／（計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42	2,731
本年稅項 — 香港以外稅項	19,933	13,875
遞延稅項	(10)	295
	20,165	16,901

附註:

5. 稅項 (續)

- (a) 在香港營運的集團公司之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二零一二年: 16.5%) 計提。
- (b) 香港以外稅項指於中國大陸和澳門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該地當時之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所有在中國大陸經營農產品初加工之企業均獲豁免企業所得稅。因此，經營麵粉所賺取之溢利於二零一三年和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獲豁免中國大陸之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大陸經營之其他附屬公司，期內所得稅稅率為 25% (二零一二年: 25%)。

- (c) 香港稅務局 (「稅局」) 對本集團若干公司進行稅務審查。本集團已原則上跟稅局就稅務審查達成協議。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考慮稅務顧問的專業意見後，本集團認為於財務報告中已有足夠的撥備。
- (d) 本集團需承擔在中國國內經營之附屬公司就分派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得的利潤中所派發之股息的相關預扣所得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於中國國內之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為港幣 485,270,000 元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 417,306,000 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決定於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將很可能不會分派股利，因此並未就分派該等利潤時應付之扣繳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附註:

6. 股息

- (i) 期內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扣除支付予本集團於員工股份認購權方案儲備下持有之股份的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擬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08 元（二零一二年：每股港幣 0.06 元）	19,068	14,302

期末後擬派發之中期股息並沒有於期末列為負債項目。

- (ii) 期內獲批及支付的前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扣除支付予本集團於員工股份認購權方案儲備下持有之股份的金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有關前一個財政年度已宣派及支付的末期股息，每 股港幣0.12元（二零一二年：每股港幣0.08元）	28,603	19,068

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81,602,000 元（二零一二年：港幣 53,479,000 元）及於本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238,360,000 股（二零一二年：238,360,000 股）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	千
期初及期末已發行普通股	243,354	243,354
以前年度回購之普通股的影響	(4,994)	(4,994)
期內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8,360	238,360

附註:

7. 每股盈利 (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81,602,000 元及調整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238,810,000 股計算。

	二零一三年 截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u>千</u>
期內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8,360
假設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普通股股份的影響	<u>450</u>
	<u>238,810</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因沒有攤薄性質的股份，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8. 固定資產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購入固定資產的總成本為港幣 17,189,000 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 41,557,000 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被處置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港幣 516,000 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 1,736,000 元）。

9.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該金額代表本集團所佔合營公司資產之淨額。該合營公司在香港及澳門市場從事混合及分銷食用油、植物油及白乳油業務。

長春食油有限公司（「長春」）為一間由集團及合營夥伴根據一項合營協議（「合營協議」）所組成之 50-50 合營公司，以從事生產、儲存，並於香港及澳門推廣及銷售食油產品和食用油脂以及白乳油。

該合營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已正式終止。集團旗下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南順產品供應（香港）有限公司，已負責處理由長春轉移過來之產品銷售。長春自合營協議終止後已停止業務。

附註:

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於報告期終日，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壞賬準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零至三個月	317,999	253,452
四至六個月	2,930	3,887
六個月以上	462	-
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321,391	257,339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101,884	118,919
租賃土地 - 流動性部份	2,722	2,657
	425,997	378,915

11. 銀行貸款

所有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皆以港幣計值、無抵押及按需求或一年內償還。

附註:

12.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於報告期終日，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零至三個月	251,070	216,639
四至六個月	934	1,203
六個月以上	236	-
應付貿易賬款總額	252,240	217,842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187,432	159,556
	439,672	377,398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經已由本公司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該等中期業績之資料並不構成法定賬目。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港交所守則」)之原則為本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符合港交所守則，惟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但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常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港交所守則有關條文之精神。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合符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 18 號萬國寶通中心 16 樓 1607-8 室。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主席：

郭令海先生

集團董事總經理：

梁玄博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上哲博士

陳林興先生

曾祖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啟耀先生

區熾明先生

黃嘉純先生，*J.P.*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文英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本公佈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http://www.lamsoon.com>)內檢索。